

第三十一届青少年科技模型大赛——趣学竞技赛规则

(2024年9月版本)

一、比赛背景

教育部《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意见》、《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》中明确指出：完善科学实验体系、拓展科学实验内容、创新科学实验方式、延伸实验教学时空，积极开展科学实验探究、实施科教兴国战略，促进自主创新，对青少年进行科学素养培养与提升，通过实验能力培养，理解科学原理、科学技术的科学基础，激发青少年对未来科学研究的兴趣和热情，培养学生综合运用跨学科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。本赛项通过实验设计、动手实验、实验探究等科学手段对研究主题进行研究，解决科学问题，实现多维度趣学科学。

二、比赛概要

(一) 参赛对象

在校中小学学生。

(二) 参赛组别

小学组（二~六年级）、初中组、高中组。

(三) 比赛方式

线下现场比赛。比赛为个人赛，由1名参赛选手独立完成。限集体报名，不接受个人报名。要求参赛选手根据竞赛规则，结合自身掌握的知识和技能开展科学实验探究。重点考察科学实验基础技能、实验设计、研究方法、数据处理及应用。考察包括但不限于实验知识、操作能力、书面表达等方面。

三、比赛内容

参赛选手需根据公布的实验任务、实验条件及要求，使用统一实验器材完成竞赛。其中包括对科学实验流程的设计、正确的实验流程操作、做好实验数据记录、并根据比赛相关要求编写实验报告。

四、比赛规则

（一）实验知识比赛

按照国家科学教育标准，学生在学段必须掌握的科学实验知识和技能，以及应用相关知识和技能通过实验探究解决问题的能力，闭卷，20分钟。

（二）实验操作能力比赛

选手自带实验器材，要求选手根据比赛现场裁判所公布的任务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，进行科学实验流程的设计、开展实验内容的具体操作，并根据实验操作得出的结果来准确记录数据、做好汇总，并按要求填写实验报告。

（三）奖项设置及晋级说明

科学实验赛项旨在贯彻和落实《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》科学普及要求，市选拔赛获奖比例设为一、二、三等奖分别为10%，30%，40%。

市赛一等奖学生参与省赛，省赛获奖比例设为一、二、三等奖分别为20%，30%，50%。

五、分维度

项目		内容	评分标准
实验知识 (30分)	笔试部分	学段要求掌握的 科学实验知识和 技能及科学百科	客观题
实验操作 (70分)	操作部分 (60分)	现场完成科学实 验操作任务，要 求流程符合科学 研究的逻辑，操 作安全且合理， 数据记录务必准 确不得虚报。	1、完成时间得分，满分为 15 分； 在 20 分钟完成实验得 15 分，在 30 分钟内完成 实验得10 分，未在 30 分钟内完成实验不得分。 2、实验过程设计合理，流程完整、结果符合科学 研究逻辑（0-30 分）； 3、比赛过程中，实验动作标准，仪器使用合 理，且符合实验安全相关要求（0-15分）； 4、数据必须严格按照实验结果记录，不得虚 报，如若数据记录与实际操作所得结果不符，则 判定作弊，实验操作项目不得分！
	实验报告 (10分)	填写实验报告	1、实验数据（0-6 分）； 2、数据分析与结论（0-2 分）； 3、整洁与条理（0-2分）；

六、特殊说明

参赛选手身份须真实有效，在赛前需查验有效身份证明（身份证或者户口本）方能进入比赛现场。比赛期间需遵守比赛规则，听从裁判和工作人员指令，如违反比赛要求和规则将被取消比赛资格。

领队老师需在场外等待，不得进入比赛场地，同时要切实做好参赛队员安全工作。如有任何问题可与组委会和裁判组沟通。若违反上述规定，可取消所带参赛队伍比赛资格和成绩。

参赛作品的相关知识产权全部归参赛者所有。大赛主办方对所有参赛作品有宣传、出版、发行、展示、展览、推广等使用权。

附件：趣学竞技（趣学创新实验）评分表

趣学创新实验成绩评分表					
选手姓名		组别		参赛编号	
得分情况					
实验知识					
实验操作					
总分					
备注					
裁判员签字：			裁判组长签字：		
			年 月 日		